

证券代码：300254

证券简称：仟源医药

公告编号：2021-075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6年1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力生制药以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浙江仟源海力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力生制药”）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海力生制药将位于舟山经济开发区新港十一道66号的自有土地及房产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普陀支行申请6,000万元的借款，期限自2016年12月29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近期，由于海力生制药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普陀支行原质押物舟山经济开发区新港十一道66号的自有土地及房产（浙（2019）舟山市不动产权第0000006号）的评估价值提升。经与银行协商，海力生制药拟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普陀支行重新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并办理抵押借款事宜，申请银行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800万元，抵押期限延至2026年12月31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借款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决议及相关权限签署与此相关的全部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均由公司承担。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银行申请借款是用于海力生制药自身业务经营发展需要，海力生制药

以自有资产进行抵押向银行申请借款不会对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海力生制药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对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借款事项的风险可控。

特此公告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